

創造出版大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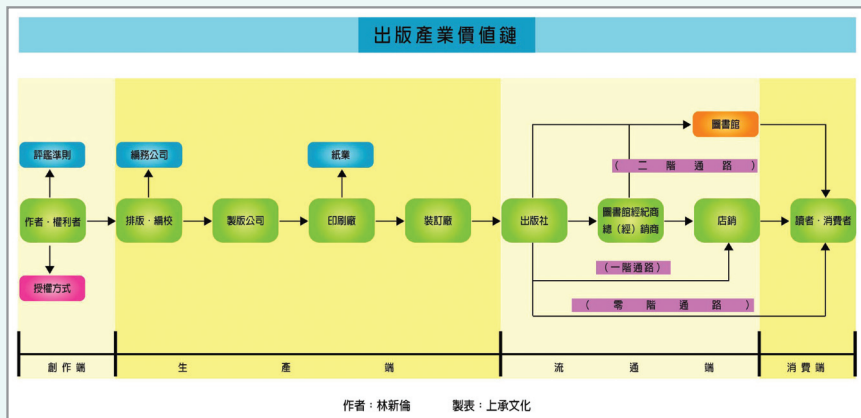
析論電子出版文化事業

林新倫 ◎ 資深文化工作者

◆ 前言

省視資訊的發展、演變的歷程，傳統圖書出版是資訊傳播過程的上游工業（賴鼎銘、黃慕萱、吳美美、林珊如，2001），它扮演著資訊「產出」的角色，亦是資訊傳播過程中游的「加值」與下游的「行銷」的供應者。傳統出版工作是一項系統的工程，其出版產業價值鏈之結構（如下圖），在「創作端」是屬出版的生命線、「生產端」是出版的基礎、「流通端」是出版關鍵與保證、「消費端」是讀者對產品與品牌的認同，所以傳統圖書出版生態乃環繞於「創作、生產、流通與消費」四大主軸周而復始的運轉（林新倫，2004）。

處於新世紀拜資訊、科技與網路昌明之賜，人類擷取資訊之管道，已逐漸跳脫傳統以紙為介質的媒體，取而代之為「電子化」之媒體，從近代圖書館館藏與資訊服務的內容，可看出其資訊傳遞與演進的端倪。1887年杜威博士於哥倫比亞大學創立第一所圖書館管理學院，專門培養圖書館專業人才，此時近代型式圖書館的規模出現，當時圖書館館藏發展是以「紙本」的圖書和期刊為主，隨著時光的推移，直到1930-1960年間館藏出現「微縮影片」，以及二次大戰後的「視聽資料」。1960年代初期是圖書館最早應用電腦的年代，應用到1970年代美國以「線上參考服務」來提昇讀者服務的層次；而在1980年代中期圖書館館藏出現「光碟、電腦軟體及機讀資料檔」；自1990年代起拜www與網際網路之賜，圖書館的資訊服務增加「線上公共服務系統」，諸如線上檢索服務、光碟資料庫、網路資料庫、線上公共目錄（Richard, 1998），以及1998年電子書問世（注），立即成為圖書館新型態的館藏發展與服務，故往昔所沒有的工具、服務與技術，當下已成為使用者取得資訊的方法與管道。





由於資訊、資訊傳遞與資訊傳遞科技的不斷發展，促使資訊傳播的介質也持續轉變中，又因資訊、資訊傳播與資訊傳播機構的演化，進而使得消費者與使用者的消費習慣與閱讀型態也產生變革，傳統書媒體更因這波電子化出版浪潮，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與衝擊。傳統書媒體經營者不得不枕戈待旦，深怕被這一波新浪潮、新革命所吞噬。所以本文的析論與出版，期盼對傳統出版發展與電子出版的接軌能提供淺見。

壹、認識電子出版

資訊社會的時代，人類擷取資訊之管道多如過江之鯽，才會衍生出資訊爆炸、氾濫與超載的現象，當今傳統圖書出版的資訊傳播管道，誠如資訊社會學家所言：「資訊社會下經典隨時都可能被解構。」按專家說法，傳統的書傳媒，可能會隨著出版的電子化而逐漸被解構，所以身為傳統出版人，不能再奢求讀者對書媒體，仍舊會著迷於雙手捧書閱讀的性靈享受，反而必須跳脫往昔窠臼，去規畫與謀略全方位的新型態出版方向，透過自行研發或是策略聯盟方式，建構全新的資訊傳播平臺，其中電子出版也許是最佳選擇之一。伴隨資訊科技的興盛與網路的發達，圖書出版模式也不斷在產生質與量的演化，除了「傳統圖書出版」模式外，「網路圖書行銷」（網路書店）也改變舊有的發行方式，稱之為「電子化發行」，以及「電子出版」模式也逐漸改變資訊承載的介質與顛覆資訊傳播的方式。

所謂的電子出版（Electronic Publishing），根據 Kling and Mckim 定義：「主要以電子化媒體進行散佈的任何文件，則稱之電子出版品」（蘇諤，2002）。空大圖書館黃信捷主任研究指出，「從歷史的角度來看，電子出版是將傳統出版行為的三要項（編輯、印刷與發行）匯流成數位化。簡言之，即是電子文化出版事業的發展趨勢，是包括著作物的電子化、編輯加工的電子化、印刷流程的電子化、電子化發行和閱讀消費電子化等涉及出版所有的環節；具體而言，電子出版是『將文字、圖像、聲音、動畫等予以數位化後，依還原展現時使用之機器不同，而產生不同之媒體』。電子出版品與傳統之平面印刷書籍最大的差別便在於電子出版可依需（on demand）而有不同的輸出形態。」總而言之，電子化出版模式的演化，乃是新興的出版事業，可以稱呼它為「電子出版文化事業」，其事業體可包含出版業（內容）、資訊業（技術）、電信業（系統）等，它是呈現出資訊化、數位化、網路化的特性，電子出版乃將資訊傳播的上游工業資訊的產出，所產生的內容以位元為基本元素，用光學、記憶卡為儲存的介質，以各種型式的閱讀器為閱讀媒介或透過網際網路下載另存、直接列印或直接閱讀，則稱之為電子出版。至於電子出版版本（型式）為何？一般文獻大都認為「電子出版」等於「數位出版」，如果從出版的介質來區分電子出版的版本，即能看出二者間之不同。例如，「線上版」（數位、網路）是透過且強調網際網路（Internet）為媒介，筆者稱為網路化的隨選列印（I-POD），即是讀者可以依需選擇列印文本量的多寡，所以依數學上「關係運算符號」而言，電子出版是大於（>）數位出版。

關於電子出版的版本型式，筆者約略將它區分為電子書版、線上版、光學版與隨選圖書

版，分述如下：

一、電子書版（E-book版或稱E書版）：

是以記憶卡（EBK 書卡）為載體，且需透過各種型式的閱讀器（Reader）方能閱讀。如 PC、Notebook、PDA、palm，或是其它的閱讀器。有些研究者與資訊工作者，認為電子書與電子出版是兩個容易混淆的名詞，而筆者認為電子書是電子出版的一種版本型式。有的人會認為電子書是指專屬的閱讀器（Reader）；有的人認為電子書是指以內容為導向的稱謂。

聯經資訊那福忠總經理認為：「最早電子書的解釋，是把書的內容數位化，以電子形態呈現在電腦的顯示器上，之後由於出現專為讀書用的閱讀器，多半以掌上型為主，透過電腦網路連線，把書下載閱讀器上，可以自由攜帶，所以電子書的解釋，特別是在美國，電子書幾乎就是指閱讀器。」

筆者認為，如果以英文 Book 的概念，在中文的意含是指「書」，「圖書」是指它有內容且超過 49 頁以上才稱之為「書」，依此邏輯推論電子書通常是指內容，而不是硬體的電子閱讀器，所以電子書的定義，應該是以記憶卡（EBK 書卡）為載體才稱之為電子書，同時它一定要透過任何型式的閱讀器，才能閱讀作者所欲表達的內容；至於其它型式的電子出版品，諸如線上版、光學版、隨選圖書版等，可將它們稱為電子出版的版本，而不應把它們廣泛的稱為電子書，否則會更加的混淆。然而電子出版仍存在很多複雜的技術問題，關於電子書的電子出版品採用之標準技術，目前以 Adobe 與 Microsoft 二家公司最具成功，其中 Adobe 公司的閱讀軟體稱做「Acrobat Reader」，是採用 PDF 的檔案格式，而 PDF 號稱「電子底片」，是一種幾乎無限制的檔案格式；而 Microsoft 公司閱讀軟體稱做「Microsoft Reader」，是採用 LIT 的檔案格式。雖然二家公司開發的格式互不相容，但這二種軟體都可以安裝在多種硬體設備作為專屬的閱讀器。所以電子書必須將「顯示格式」、「閱讀軟體」與「閱讀機設備」整合成為共通的標準格式，以利消費者互通使用，是走向電子出版發展不得不關注的整合與開放的技術。

例如，文化傳信電子出版有限公司為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業務之一為推廣集團所出品的 Easyread 蒼頡電書與 EBK 書卡，一片 8MB 的蒼頡電書儲存卡可收錄約 380 萬字（相當於 20 本書），電子書行銷，在香港是由文化傳信自行銷售，在臺灣曾經委託歌林集團的子公司新林公司代為銷售電子書版。下方左圖為蒼頡閱讀器；右圖為 EBK 書卡（圖片來





源：作者提供）。

二、線上版（或稱I-POD版）

「線上版」（數位、網路）是透過且強調網際網路（Internet）為媒介，故又稱為網路化的隨選列印（I-POD），讀者可依照需要選擇列印文本量的多寡。網路化「隨選列印」（Print on Demand，簡稱POD）是結合網路（Web），是因為「POD+Web」所以稱為「網路版」、「線上版」或「數位版」的電子出版版本。線上版本常見的出版型態，諸如線上資料庫、線上電子化圖書。

筆者認為線上版的意含，「是指將合法文本轉換成電子化格式後，透過傳播電子文本（張貼或發佈）於網路的過程，其過程是以網際網路為介質和流通管道，最後供使用者或是消費者下載另存、直接列印或直接閱讀電子化的文本等活動。」具體而言，線上出版即是網路出版，而線上出版者（或是稱線上資料庫業者）是典型的業主。網路化隨選列印是一種資訊自助餐的概念，列印之資料全然是以電腦檔案格式儲存於網路伺服器，消費者透過網路選擇性的自由搭配列印、下載整本書或只下載篇、章與節的內容，以及選擇線上閱讀或瀏覽與下載另存方式，I-POD版能夠降低消費者整本購買費用過高的壓力，以及降低攜帶文本的重量，線上出版因自由選擇的特性，可謂是集個性化、客製化於一身的電子出版版本。

（一）培生教育出版集團的數位化出版是利多抑或利空？

美國培生教育出版集團（Pearson Education）。Pearson PLC 於 2004 秋天設立了一個網站（Safari Books Online），將最暢銷的三百多本教科書存入資料庫，讓消費者能夠上網直接下載，所付的費用只有印刷版的一半。Pearson 集團以經營全球大學教科書市場為主。是採取傳統圖書和網路雙管齊下的市場策略，因為運用現代科技的網路版且提供摘要及檢索等附加功能，讓讀者查閱更方便。

經筆者訪談 Pearson 集團臺灣區行銷 Jerry，他提到「由於傳統紙本教科書近年來受到第三世界回流書的衝擊，以及讀者閱讀介質的改變，進而影響教科書的銷售，同時為了學術價值的文本不致於絕版，電子化出版是公司近期規劃的新興出版策略，使得傳統出版和電子出版雙管齊下。」，今觀察 Pearson 集團能夠平面與電子版品並行出版的因素，除了本身集團財力雄大、題材具新穎性與國際性、市場的經濟規模大之外，最重要的是「英語」為全球最具優勢的語言。所以 Pearson 雙管齊下的新興出版策略絕對是一項利多的契機而非利空。

（二）「Google Print」數位化出版的美夢，是原創者及出版者的惡夢？

Google 數位化圖書館計畫（Google Print Library Project）的合作單位，包括密西根、哈佛、史丹佛、牛津大學圖書館與紐約公立圖書館內所有館藏，允諾 Google 將有、無版權的圖書均可掃描，最後 Google 僅將數位化後的公共財資料庫全部上網，而有著作權爭議者會與權利人（單位）取得協議，而無取得具體協議者，則只呈現少許的資料，例如書目資料、關鍵字與出版商作連結。但於 2005 年秋天，美國作家同業公會與出版商協會，對 Google 提出團體利益訴訟。而 Google 宣稱其動機單純為造福群眾，並認為「網路圖書館」能使世界上任一個使用者，不必在

圖書館開放時間內，親自到圖書館，即能透過網路的方式進入電子化圖書館服務，搜尋及擷取所需的資訊，全文下載列印或轉成電子檔案儲存。而且 Google 會尊重版權掃描圖書使用精神，完全符合著作權中合理使用原則。不過原告的協會與公會主張，Google 未經授權而將全書數位化後納入自己的資料庫中做為商用，縱然只刊登一小部分，卻是明目張膽違反著作權法。而二造爭議之下的美國法界看法，例如史丹福大學法律教授勞倫斯·列西言：「Google 的網路圖書館計畫，使過往文化又重新活起來，這構思與行動是傑佛遜夢想建立圖書館以來，傳播知識最重要貢獻……，Google 是符合著作權的合理使用原則。」（雷叔雲，2005）Google Print（數位化圖書館）確實會對公眾取得資訊權的便利，但其動機單純為造福群眾的美名嗎？也許背後隱藏著無限的商機？此舉或許已影響到資料庫業者、出版商、零售商的生存，以及原創者著作權之保護。所以如何在公眾利益與著作權保護間求取平衡，端看這場訴訟的結果如何，實乃美國司法界一項火盃的考驗。

三、光學版：「微縮資料」與「光碟資料」同屬於光學的電子出版之版本

縮影技術是因照相術及軟片的發明，而將圖書資料儲存於微縮媒體上，一般微縮媒體可分為捲片與單片二種，捲片又可分為 16mm 與 35mm 版本，其中 35mm 主要處理像地圖等較大型的資料；單片最常見的型式為 4×6 吋的版本（吳相鏞，1992）；光碟資料乃利用光學原理作記憶與讀取的媒體，它是以「光碟資料庫」型態出現的電子出版品（羅綸新，1994）。

四、隨選圖書版（Book on Demand, 簡稱BOD）

隨選圖書版（BOD）的電子出版版本是將資料、文本透過數位化、電子化的出版流程，最終依消費者（讀者）之需而選擇列印的「數量」。具體而論，即是文本以電子格式存檔，利用高速電腦列印設備印刷（Computer to Print, 簡稱CTP）的模式，依所需之訂單數量（POD）而「直接列印及裝訂」以紙為介質的實體圖書。而隨選圖書版在文化保存與學術研究方面，可以更有效地保存絕版書與冷門學術資訊，並確保資訊傳布效率。許多珍貴學術資訊經常受限於傳統出版產業在印刷成本與閱讀市場上的考量，不得不在叫好不叫座情況下，面臨絕版的命運。而由於隨選圖書版的書籍全部都是以電腦檔案格式儲存，對於出版業者它沒有庫存量與印刷量的壓力，因此對於學術研究這種精緻卻相對弱勢的「小眾文化」最為有利。臺灣秀威資訊科技公司即擁有隨選圖書版的設備。

桌上出版（Desktop Publishing, 簡稱 DPT）、電腦輔助出版（Computer-aided Publishing, 簡稱 CAP）與電腦直接製版（Computer to Plant, 簡稱 CTP）等電腦化技術，是出版業與印刷業以電腦化方式提昇生產端（編輯、印務）效率的一種工具與技術，所以筆者認為 DPT、CAP 與 CTP 不能與電子出版混為一談，他們是「隨選圖書版本」電子化、電腦化與數位化的一種工具與技術。

誠如本文對電子出版版本的區分，也許能讓相關業者窺出電子出版異同之處，免得每當論及電子出版時，出版業與資訊業者總是含糊其詞，否則以資訊守門員自居的我們，長久以來都



無法將它們釐清，那又如何叫消費者、使用者與讀者了解何謂電子出版呢？ ISBN

注釋

1998 年秋天，美國有三家廠商不約而同的推出電子書閱讀機，一種叫 Softbook（軟書），一種叫 Rocket eBook（火箭電子書），一種叫 Everybook（每本書）。Soft Book Press 公司的「SoftBook」與 Nuvo Media 公司的「Rocket eBook」兩種電子書產品，曾經入選獲得美國商業週刊所主辦之「最佳產品設計獎」，顯示這類產品的未來性已被普遍看好（蔣嘉寧，2000）。

參考書目

- 吳相鏞（1992）。微縮技術學。臺北：淑馨。
- 那福忠（2001）。電子書前言篇，電子書的千頭萬緒，8。
- 林新倫（2004）。兩岸編輯學會研討會——如何成爲全方位編輯人。出版界，72，32-37。
- 黃信捷（2004）。國立空中大學教科書數位化出版可行性研究。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碩士論文。
- 雷叔雲（2005）。版權的拔河——Google的美夢VS.作家與出版家的惡夢。全國新書資訊月刊，94年12，15-18。
- 賴鼎銘、黃慕萱、吳美美、林珊如（2001）。圖書資訊學概論。臺北：空大。
- 羅繪新（1994）。大容量儲存體——光碟，教學科技與媒體，15，頁52-55
- 蘇媛（2002）。電子資訊資源、電子出版、學術傳播。圖書與資訊學刊，40卷，19。
- Richard, E. Rubin（1998）*Foundations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Neal-Schuman: New York.*

